

证券代码：000851

证券简称：高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52

大唐高鸿数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控股子公司利润分配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唐高鸿数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高鸿股份”）的控股子公司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大唐融合”）于近日召开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大唐融合现有总股本 11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.83 元。

经审计，大唐融合 2019 年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6,041,032.2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2,612,484.35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,794,000 元。大唐高鸿数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大唐融合 48,000,000 股，本次可取得利润分配金额为人民币 3,984,000 元。根据《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 2020 年 7 月 21 日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款项已全部收到。

本次高鸿股份所得 3,984,000 元分红款将计入高鸿股份母公司 2020 年度的投资收益，对高鸿股份合并报表无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高鸿数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07 月 22 日